

沙坡头区常乐镇人民政府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经常乐镇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常乐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发布。

本报告由常乐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根据常乐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常乐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常乐镇人民政府214办公室；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49215，电子邮箱：zwsclz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在沙坡头区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常乐镇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中卫市及沙坡头区相关安排部署，着眼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公开内容、加强政策解读、增强公开实效，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不断提升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 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

任意识。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传达贯彻区委、政府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常乐镇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公开内容、责任科室。按照“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将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具体抓落实。**二是健全制度机制，规范工作流程。**严格规范保密审查制度，遵循“未经保密审查的信息不得公开、未经解密并准予公开的信息不得公开、公开与保密界限不清的信息不得公开”的原则，既保证政府信息及时有效公开，又确保受国家法律保护的秘密信息安全，无泄密事件出现。**三是严明工作要求，规范信息发布。**规范公开信息的公开属性，按照“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及时、高效的在公文制发的过程中将文件公开属性同步确定。规范公开信息的上传格式，安排专人对公开文件的字体格式进行审查，并经过分管领导审核通过后，及时在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上传，方便群众进行查阅和附件的下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2020 年，常乐镇人民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72 余条。其中：法制专栏 6 条，政府信息公开 100 条，社会救助 30 条，安全生产 6 条，医疗卫生 30 条。

重点领域公开推进情况。推进单位职责、机构设置、信息公开指南公开。及时更新单位职责、机构设置、信息公开指南等信

息，并于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遵循“谁公示、谁负责”和“多方公示、信息共享”的原则，将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行政执法人员名单、行政执法流程图、行政执法裁量规则、证明事项目录清单在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为推进法治政务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主动公开了财务决算信息及财务预算信息。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推进其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结合常乐镇工作实际，重点公开贯彻落实有关“三农”工作政策、脱贫攻坚、农村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安全生产、环境治理等领域公开，主动将农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做好公示。

（三）完善政务公开平台。一是**加强政府网站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网站管理机制，结合实际完善了《常乐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审批表》，网站公开文件信息严格按照流程审批，公开。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指定专人管理“常乐镇”政务微博、“走进常乐”微信公众号，及时更新信息，避免出现新媒体“僵尸化”“睡眠化”现象，加强了政务互动交流，优化了掌上服务水平。三是**完善政务信息查阅点。**镇民生服务中心设有“政府信息查阅点”，由民生服务中心负责管理，积极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信息查阅、政策文件宣传等便捷服务。四是**建立微信公众号和微博公众账号。**

开通“走进常乐公众号”，设置魅力常乐栏目，其中有扫黑除恶、便民服务功能；设置本地服务栏目，其中有民生服务、便民电话、计生服务功能，全年共发布信息 100 条。开通“常乐镇”新浪微博，全年发布信息 120 条，粉丝 99 个。

(四)政务公开专项工作开展情况。一是标识公文公开属性。坚持“谁起草、谁标识”原则，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标识、复核、发布程序，准确标识公文公开属性，设置四种公开属性选项，规范发文稿纸，加强对公开内容、范围、时机、方式的研判，防止泄露个人隐私。二是切实回应社会关切。健全完善重大政务舆情信息反应联动机制，对群众不明白不了解的信息进行解释说明。三是扎实开展政府开放日。常乐镇以“中卫市沙坡头区农村环境卫生保洁创新机制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现场会”为契机组织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组织观摩人员赴常乐镇枣林村、李营村、大路街村进行观摩学习。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3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0	0
行政强制	7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2020年常乐镇未接收到有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政府信息不涉及依申请公开情况及收费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常乐镇始终坚持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及时关注因信息公开而提出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情况，2020年没有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人员业务技能仍需加强；二是今年在信息公开内容上要加大对群众关心的热、难点问题公开，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关注度还不高。三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

下一步，常乐镇将紧密围绕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围绕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开展的工作目标，尽快增补人员力量，狠抓督促落实，力促全镇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坚持把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不断扩展公开内容，努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二是大力推动“互联网+政府服务工作”力度，进一步回应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三是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制，按照时间点及时公开相关工作信息，

并持续加大考核力度，指导各村做好村务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